

總議會通告

總議會教牧人員職務調派

總議會代表部會議二〇一九年同意劉建良牧師二〇二一至二〇二二年工作休假或工作進修一年之申請；二〇二〇年同意盧偉旗牧師於二〇二一年下半年起出任基督教得生團契總幹事之申請；而本屆會議亦通過牧師部之提議，於九月廿六日按立張苑心會吏及趙秀娟會吏為本會屬管牧師，接納信望堂堂區牧師李少媚女士為本會屬管牧師及馬鞍山堂堂區會吏任遠輝先生轉任本會總議會會吏。茲將二〇二一至二〇二二年度總議會教牧人員之職務安排有更動之處臚列如下——

由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起：

1. 陳德昌牧師連任香港聯區聯區長，以香港聯區聯區長身分擔任愛華村堂主任牧師及愛華村服務中心主任（至八月卅一日止）；
2. 陳建基牧師連任九龍東聯區聯區長；
3. 王玉慈牧師連任九龍西聯區聯區長；
4. 范爾敦牧師連任國際禮拜堂聯區聯區長；
5. 盧偉旗牧師協助觀塘堂之工作；
6. 何慧儀牧師擔任九龍堂主任牧師；
7. 梁慈光牧師擔任服侍本地印尼傭工事工主任；
8. 卓迪舜牧師擔任澳門事工主任；
9. 李少媚牧師擔任信望堂主任牧師；及
10. 任遠輝會吏協助神愛堂之工作；

其他教牧人員之職任不變。

由二〇二一年八月一日起：

1. 陳建基牧師以聯區長身分擔任神愛堂顧問牧師；及
2. 任遠輝會吏擔任神愛堂主任；

其他教牧人員之職任不變。

由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起：

調派王澤堂牧師擔任愛華村堂主任牧師及愛華村服務中心主任；

其他教牧人員之職任不變。

由二〇二一年九月廿七日起：

1. 九龍東聯區聯區長毋須擔任藍田堂顧問牧師；及
2. 香港聯區聯區長毋須擔任禧恩堂顧問牧師；

其他教牧人員之職任不變。

此外，牧師部週年會議亦通過下列授權——

- 1．授權總議會會吏張苑心會吏、趙秀娟會吏及任遠輝會吏在本會工作範圍內施行聖禮。
- 2．授權梁麗蓮堂區會吏在禧恩堂，麥衛華堂區會吏及翁玉文堂區會吏在香港堂，李景文堂區會吏及劉家華堂區會吏在觀塘堂，余煥群堂區會吏在九龍堂，劉家莉堂區會吏在澳門堂，任遠輝堂區會吏在馬鞍山堂，吳進逢堂區會吏在亞斯理堂及陳錦輝堂區會吏在工場之牧養範圍內施行聖禮，如獲邀在本會工作範圍內施行聖禮，需預先徵得會長之同意。
- 3．授權「堂區牧師」及「堂區會吏」為其牧養範圍內之弟兄姊妹主持婚禮，惟須先徵得堂所主任之同意；如遇特殊個案，請堂所主任徵詢所屬聯區長之意見，如聯區長亦有疑問或聯區長亦為堂所主任，則徵詢會長之意見。

上述授權為期一年，至下年度牧師部週年會議為止。

總議會會長：林津